

哈尔滨中飞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龚涛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哈尔滨中飞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1日披露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20-097)。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龚涛先生计划自减持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2020年6月22日)后的六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 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累计不超过175,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的25%), 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1928%。

根据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在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减持期间, 公司如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 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事项在此期间实施完毕, 公司总股本由90,750,000股变更为136,125,000股,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的持股数量发生变动, 龚涛先生减持计划的股份数量随之相应调整, 由原“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累计不超过175,000股”变更为“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累计不超过262,500股”。

公司近日收到龚涛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截至2020年12月21日, 龚涛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 龚涛先生累计减持120,000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0.0882%。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 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龚涛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7月9日	42.85	60,000	0.0441%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7月10日	47.14	60,000	0.0441%
小计				120,000	0.0882%

龚涛先生本次减持的股份，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持有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因权益分派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部分）。

2. 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龚涛	合计持有 股份	1,050,000	0.7713%	930,000	0.6832%
	其中： 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	262,500	0.1928%	142,500	0.1047%
	有限售条件 流通股	787,500	0.5785%	787,500	0.5785%

二、其他相关说明

1. 龚涛先生减持公司股份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2. 本次减持情况与2020年6月1日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差异情况。截至本公告日，龚涛先生本次减持股份总数未超过减持计划中约定减持股数，并严格遵守其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

3. 龚涛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公告书》中作出了承诺，截至本公告日，龚涛先生严格履行了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4. 龚涛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三、备查文件

龚涛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哈尔滨中飞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21日